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rious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恒盛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845)

(1) 再度延遲刊發 2024 年年度業績及寄發 2024 年年度報告

(2) 再度延遲刊發 2025 年中期業績和寄發 2025 中期報告 及

(3)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恒盛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 13.09 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 2025 年 3 月 25 日、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4 日、2025 年 6 月 20 日、2025 年 7 月 31 日、2025 年 8 月 18 日、2025 年 8 月 29 日 及 2025 年 10 月 15 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 2024 年年度業績和 2025 年中期業績。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再度延遲刊發 2024 年年度業績及寄發 2024 年年度報告和再度延遲刊發 2025 年中期業績和寄發 2025 中期報告

如該等公告中披露，2024 年年度業績公布延遲主要原因為：（1）因未支付審計費引致延遲審計所致；以及（2）公司人員變動及中國房地產業整體下滑趨勢，導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集團財務報表編製未完成。

截至本公告日期，2024 年審計仍在進行中，公司正積極配合審計師編製 2024 年年度業績。然而，仍有部分審計程序尚未完成，包括：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審查、最終確定存貨減值金額，以及更新銀行或其他借貸的披露。

上述事宜出現延誤，乃因再一次延遲支付專業費用。根據上述事項的進展，2024 年年度業績的發布及 2024 年年報的發送將進一步延後。預計公司將於 2026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公布 2024 年年度業績，前提是公司是否有能力支付審計師所需未繳審計費用以完成審計報告。該筆資金由公司在中國大陸的子公司籌措，該子公司受嚴格外匯管制。

由於 2024 年年度業績尚未最終確定，且可能影響 2025 年中期業績，因此 2025 年中期業績的亦隨之延遲刊發。公司將於 2024 年年度業績公布後盡快完成 2025 年中期業績。

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通知本公司股東召開董事會的日期，以批准 2024 年年度業績和 2025 年中期業績，並於適當時候更新任何其他信息。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 2025 年 4 月 1 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並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進一步刊發公告，以使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獲告知遵守復牌指引的最新進展。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恒盛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丁向陽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向陽先生、陸娟女士及嚴志榮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文君博士及韓平先生。